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硅部件生产线新建项目（一期）之年产37200个硅部件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编号：天为【评】字23-02-18）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宁夏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常山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2年03月09日，注册地位于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金川街道恒升路23号，法定代表人：贺贤汉。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为扩大公司在硅部件领域的市场份额，满足大尺寸、高品质硅部件生产制造的需求，投资60000万元，在常山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川街道恒升路25号新建硅部件精加工制造基地，以及租赁浙江先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龙江路5号）厂区4#车间一楼进行硅部件机加工生产。通过购置土地的方式新建包含生产厂房、员工宿舍及配套设施的硅部件精加工制造基地。项目建成后新增用于刻蚀机配件的高纯度硅环产能，以配套先进刻蚀机，从而满足大尺寸、高品质晶圆生产制造的需求，其中员工宿舍不实施。该项目于2022年4月12日取得了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204-330822-04-01-172092），备案机关为常山县发展和改革局。</p> <p>根据建设需要，本项目分期实施，一期实施场所为常山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川街道恒升路25号新建硅部件精加工制造基地；二期实施场所为租赁浙江先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龙江路5号）厂区4#车间一楼进行的硅部件机加工生产，该加工件为配套杭州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硅部件机加工生产，与本项目生产产品无关，受市场影响，订单下降，“杭州盾源”产能能够满足要求，确定二期不再实施。其中，一期具有年产96200个硅部件的生产能力，生产产品包括360mmATC硅环（0.3kg/个）、330mm中微硅环（0.46kg/个）、632mmAMAT硅环（8.16kg/个）、580mmATC大环（5.5kg/个）。各种产品虽然规格相同，但根据客户订单需求不同，加工工序略有不同，主要体现在是否涉及倒角、喷砂等辅助生产工序上。由于受市场环境影 响，目前已完成所有建筑基础建设和完整生产工艺建设，所涉及生产设备未全部购买到位，已购置、安装到位生产设备具有年产37200个硅部件的生产能力。</p> <p>本建设项目生产过程涉及硅棒掏棒、线切割、平磨、LAP（研磨）、粘蜡、机械加工、脱脂洗净、煮沸洗净、工程尺寸检查、喷砂、工程化学洗净、MAE（刻蚀）、Polish（抛光）、最终尺寸检查、最终化学洗净、自动包装等工艺，均为物理加工过程；生产的产品硅环（主要包括360mmATC硅环、330mm中微硅环、632mmAMAT硅环、580mmATC大环）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在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盐酸（37%）、乙酸（99.8%）、硝酸（69-71%）、氢氟酸（48.8-49.2%）、双氧水（30%）、氢氧化钾（45%）、氢氧化钠（48/30%）、氨水（30%）、酒精（75%）、硫酸（50%）、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柴油等危化品，其中柴油为叉车燃料。因此，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年修订），本项目硅部件生产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3985），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公安部、农业部公告2013年第9号）内的临界值，因此，本新建项目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p>该项目在可行性研究阶段，由企业自行组织编制了《浙江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硅部件生产线新建项目（一期）安全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在设计阶段，委托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炼油工程、化工工程）专业乙级/A251024117）编制了《浙江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硅部件生产线新建项目（一期）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进行了车间平面布局、自控、工艺、环保设备及项目涉及的安全设施设计；由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工程、化学原料药）专业甲级 A233016586）提供项目总平面布置。本项目试生产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目前，试生产过程中企业的设备设施均已运行良好，达到设计要求。</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余红光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余红光、汪爱军
报告审核人	陈明婧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董艳伟、余红光、万昌平、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
	技术专家 汪爱军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余红光、汪爱军
	时间 2024.03.05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4.04.04